

**2023 年度
德化县水利局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1)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水利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及关于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水利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县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有关水利工作的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和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水的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水资源论证和洪水影响评价制度。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权限审批水利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县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负责提出县级水利财政资金安排的意见。组织指导水利产权制度改革。承担有关水利行政审批和监督管理工作。

（四）组织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县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参与水功能区划编制。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发布县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有关工作及水能资源调查评价、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县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全县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江河湖泊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组织、指导堤防建设。

（七）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和跨区域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八）负责河长制、湖长制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开展综合协调、政策研究、督导考核等日常工作，协助组织执法检查、监测发布和相关突出问题的清理整治等工作。

（九）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

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县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雨水集蓄利用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承担5万千瓦及以下水电站建设和行业行政管理工作。

（十一）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全县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按权限审核或审批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规划，监督管理移民安置工作。负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扶助政策的实施和监督，负责上级水库移民扶持基金使用管理。

（十二）负责有关涉水行政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仲裁跨乡镇水事纠纷，负责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水利设施的安全监管。承担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相关工作。组织编制河道采砂规划，负责河道采砂统一管理工作。

（十三）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组织有关水利科学研究、技术引进和科技推

广。会同有关部门办理水利有关涉外事务。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五）负责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水利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7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德化县水利局	财政拨款	8
水土保持工作站站	财政拨款	3
水政监察大队	财政拨款	2
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发展中心	财政拨款	4
水利工程技术站	财政拨款	7
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站	财政拨款	9
水资源站	财政拨款	5
河务中心	财政拨款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我县水利工作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为遵循，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要求，把握重大机遇，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主动融入“一网一河一平台”建设布局，努力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安全、生态”和“稳民生、强产业”的目标，为打造幸福宜居的世界瓷都提供高质量的水利支撑和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保供水，完善水资源配置体系。一是加快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前期工作。

（二）抓净水，加强水生态保护治理。一是深化河湖长制。

（三）防水患，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一是不断完善防洪体系。

（四）强队伍，守护绿水青山政治生态。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38.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738.1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738.17	支出合计	4738.1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738.17	4738.17									
403	德化县水利局	4738.17	4738.17									
403001	德化县水利局	4738.17	4738.17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单位：万元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4738.17	799.76	3938.41				
213	农林水支出	4,738.17	799.76					
21303	水利	4,738.17	799.76	3,938.41				
2130301	行政运行	799.76	799.7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00.00		40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9.00		169.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45.41		145.41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00		7.00				
2130314	防汛	550.00		550.00				
2130316	农村水利	611.00		611.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056.00		2056.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38.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738.1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738.17	支出合计	4738.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38.17	799.76	3938.41
213	农林水支出	799.76	799.76	3,938.41
21303	水利	4,738.17	799.76	3,938.41
2130301	行政运行	799.76	799.7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00.00		40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9.00		169.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45.41		145.41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00		7.00
2130314	防汛	550.00		550.00
2130316	农村水利	611.00		611.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056.00		2056.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99.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5.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99.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5.25
30101	基本工资	174.91
30102	津贴补贴	126.58
30103	奖金	184.2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3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14
30201	办公费	13.1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59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0.0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4.3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9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9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立项依据：指专项资金设立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者政府的规范性文件。按照“《标题》+（文号）：主要依据内容”的格式填报。有多个设立依据的，应按设立依据的级次，从高到低填列。
2. 执行年限：专项资金未确定执行期限的，统一设定期限为 3 年。
3. 总体绩效目标：描述专项资金在实施过程中（包括实施期、当年度）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主要采用定性描述。
4. 实施规划：描述专项资金的主要内容和分阶段实施计划等内容。
5. 支出级次：分为“省本级支出”和“对市县的转移支付支出”。同一专项资金项目包含多种分类的，需区别标识，例：省本级支出 xxx 万元、对市县的转移支付支出 xxx 万元。
6.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填报，其中：资金分配办法分为“因素法”、“项目法”、“因素法、项目法相结合”。实行因素法分配的专项资金要描述资金分配因素的数量化指标、权重系数和分配公式；实行项目管理法的专项资金要描述具体申报条件、筛选原则和审批程序；
7. 没有管理省级专项资金的部门，可不公开本表。市县部门不作统一要求。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水利部门收入预算为 4738.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24.1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心河流治理项目 2056 万、山洪沟项目 550 万、饮水工程维养项目 100 万、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45 万等项目增加的资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38.17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4738.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24.1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心河流治理项目 2056 万、山洪沟项目 550 万、饮水工程维养项目 100 万、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45 万等项目增加的资金。其中：基本支出 799.76 万元、项目支出 3938.4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738.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24.17 万元，增长 418.4%，主要原因是中心河流治理项目 2056 万、山洪沟项目 550 万、饮水工程维养项目 100 万、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45 万等项目增加的资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如：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工作运转及项目运行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30305-水利工程建设（项级科目编码-名称）

400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工程建设支出。

（二）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69 万元。主要用于饮水工程、小型水库、山洪灾害维修养护支出。

（三）2130310-水土保持（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45.41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示范建设支出。

（四）2130311-水资源节约与保护（项级科目编码-名称）7 万元。主要用于水资源管理支出。

（五）2130314-防汛（项级科目编码-名称）550 万元。主要用于山洪沟治理支出。

（六）2130316-农村水利（项级科目编码-名称）611 万元。主要用于节水配套改造与农业水价改革支出。

（七）2130319-江河湖库综合整治（项级科目编码-名称）2056 万元。主要用于中小河流治理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799.7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25.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0.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 万元，降低 5%。主要原因是：努力压缩经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水利部门共设置 5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79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德化县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00	
	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 42 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价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100
		社会成本指标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42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截止 2023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7.25
		生态效益指标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 42 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情况	20
		社会成本指标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座数	12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截至 2023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8.44
		生态效益指标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德化县山洪灾害维修养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4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做好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项目维修养护，包括软件巡检、水雨情自动监测站点巡检，山洪灾害群策群防、宣传培训演练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不超过24 万元	24
		社会成本指标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山洪灾害维修养护县 1 个	1
		质量指标	项目出现故障率小于 5%	5
		时效指标	2023 年对项目进行常态化维修养护	常态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山洪灾害防治区人口 5.9 万人	5.9
		社会效益指标	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大于 90%	90

德化县水资源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	
	财政拨款：		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投资	7
		社会成本指标	取水口监测数量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取水口监测数量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水口监测数量	2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取水口监测数量	2
		社会效益指标	取水口监测数量	2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水资源管理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德化县 2023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8	
	财政拨款：		2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夯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基础，按照上级下达的改革任务，积极开展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资金总投入	28
		社会成本指标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业水价改革面积	1.88
		质量指标	截至 2023 年底，项目完工验收率	100
		时效指标	截至 2023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100
		生态效益指标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水利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5 万元，降低 10.54%。主要原因是努力压缩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水利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